

2021年度楚雄市发展改革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审批核准的投资项目招投标监管	对审批核准的投资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代理公司、评审专家、行政监督部门进行监管	投资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代理公司、评审专家、行政监督部门	5%，若辖区内总户数达不到100户的，抽2户	2021年1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第四十九条至第六十二条、第六十四条；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三条至第八十条、第八十二条； 《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》第四十三条至第五十五条。	县（市）级	